

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公告

壹、主旨：公告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錄取名單。

貳、依據：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簡章及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事項。

參、公告事項：

(一) 客家語(大埔)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正取：巫沂庭

肆、上開正取人員應於 110 年 8 月 17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以前攜帶身分證及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影本各 1 份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逾期視同棄權。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8 月 1 6 日